

文件名稱：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流程	編碼：CV 殯葬 04
機關/單位：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	撰寫者：李建新 批准者：賴錫祿
實施日期：104/12/19	版本：1.0 頁次：2/5

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程序

壹、目的：

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流程為加強禮廳使用管理及讓使用者了解作業流程，以確保服務品質，特制定本工作說明書。

貳、適用範疇：

- 一、禮廳。
- 二、主要供出殯奠禮及出殯前守夜之用。

參、名詞解釋：無

肆、權責機關：

殯葬區禮廳工作人員：負責禮廳設施維護、場地佈置管理、奠禮秩序維護等。

伍、相關法令及規定：

宜蘭縣立喪葬設施管理自治條例（宜蘭縣政府民國 90 年 1 月 9 日 89 府秘法字第 140038 號令公布施行）

陸、民眾應附證件、書表、表單、其他文件及份數：無

柒、內部行政作業使用表單、附件：

- 一、出殯禮廳使用登錄單格式（附件一）。
- 二、員山福園禮廳使用注意事項（附件二）。

捌、其他：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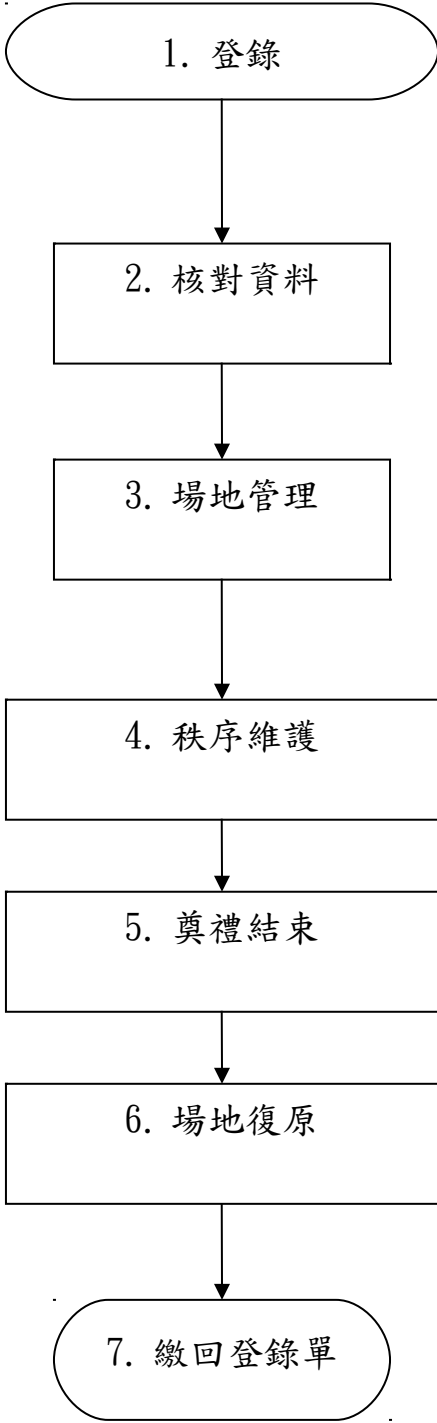
玖、作業內容：

- 一、流程圖：如後附。
- 二、流程說明：如後附。

文件名稱：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流程		編碼：CV 殯葬 04
機關/單位：宜蘭縣立殯葬管理 所	撰寫者：李建新	批准者：賴錫祿
實施日期：104/12/19	版本：1.0	頁次：3/5

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流程圖

文件名稱：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流程		編碼：CV 殯葬 04
機關/單位：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	撰寫者：李建新	批准者：賴錫祿
實施日期：104/12/19	版本：1.0	頁次：4/5

作業流程	作業期限
 <pre> graph TD A([1. 登錄]) --> B[2. 核對資料] B --> C[3. 場地管理] C --> D[4. 秩序維護] D --> E[5. 奠禮結束] E --> F[6. 場地復原] F --> G([7. 繳回登錄單]) </pre>	<p>隨到 隨辦</p>

文件名稱：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流程		編碼：CV 殯葬 04
機關/單位：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	撰寫者：李建新	批准者：賴錫祿
實施日期：104/12/19	版本：1.0	頁次：5/5

宜蘭縣立殯葬管理所禮廳使用及服務管理標準作業流程說明

作業流程	步驟說明	作業期限
1. 登錄	每日上班時至服務中心領取「出殯禮廳使用登錄單」，登錄於禮廳使用登記簿。	隨到隨辦
2. 核對資料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服務人員核對申請書及相關文件等資料是否正確 2. 確認是否為登記之場次、時間。 	隨到隨辦
3. 場地管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翌日第一場之出殯奠禮，可租用守夜佈置。 2. 本所提供禮廳會場之座椅、供桌、輓聯架、棺木推車、音響、燈光設備等設施，其他佈置事項由家屬自行處理或委託葬儀業者代為處理。 3. 禮廳空間之租用包括：室內、半戶外迴廊以及可彈性使用的戶外廣場（埕）。 	隨到隨辦
4. 秩序維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奠禮進行中除司儀外，其他人及樂隊禁止使用擴音器。 2. 除樂隊外，陣頭等不得進入禮廳會場或於奠禮中表演，嚴禁電子琴花車及違反善良風俗之陣頭進入園區。 3. 運棺車（靈車）現場工作人員應引導停放在禮廳側面之指定地點及禮車輛引導至停車場，使其不得任意停放。 4. 禮廳前之金爐亭，僅供紙錢焚燒，不得做遺物、場地廢棄物等物品之焚燒處。 	隨到隨辦
5. 奠禮結束	奠禮結束後應請其家屬或委託葬儀業者代為清理場地並在租用時間結束前完成。	隨到隨辦
6. 場地復原	服務人員應督導其清理復原，未清除時，通知服務中心人員從其繳納之保證金內扣除。	隨到隨辦
7. 繳回登錄單	將完成禮廳使用的登錄單送服務中心彙整建檔。	隨到隨辦